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文件

粤交航〔2018〕1087号

---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关于江门市会港大道工程会乐大桥航道行政审批有效期延期的批复

江门市公路局：

你局《关于申请延长会港大道工程（礼睦路至东甲立交段）项目航道行政审批期限的函》（江公局函〔2018〕68号）收悉。经研究，批复如下：

一、同意《江门航道局关于会港大道（原江门港高新区公共码头疏港公路二期工程）会乐大桥有关通航标准和技术要求的复函》（粤江道函〔2016〕116号）的有效期延长至2019年11月1日。

二、工程建设涉及的通航水域水上水下施工作业审批和设置专用航标审批手续应向我厅申请办理，其余事项仍按粤江道函〔2016〕116号的要求执行。



公开方式：主动公开

---

抄送：省航道事务中心，江门航道事务中心，江门市交通运输局。

---

广东省交通运输厅办公室

2018年11月6日印发

---